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3

歐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4

人民幣優先股股份代號：84602

## 關於發行「粵港澳大灣區」主題綠色債券的公告

2019年9月16日，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行」）香港分行發行了以下中期票據：(1)於2022年到期的10億美元浮動利率中期票據；(2)於2022年到期的5億美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2.25%；(3)於2024年到期的10億美元浮動利率中期票據；(4)於2021年到期的40億港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2.2%；(5)於2020年到期的10億元人民幣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1%。上述中期票據預計將於2019年9月1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上述中期票據為本行首次發行的「粵港澳大灣區」主題國際綠色債券，同時符合國際綠色債券準則和中國綠色債券準則，並獲得香港品質保證局「綠色金融發行前階段證書」。本次發行所募集的資金將主要投放於粵港澳大灣區的清潔交通和可再生能源類綠色資產，輻射大灣區內多座城市。

近年來，本行積極支持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通過主動開展金融創新，致力於促進粵港澳大灣區物流、資金流、信息流互聯互通，努力為粵港澳大灣區客戶提供「一點接入、全球響應」的全方位跨境金融服務。本次綠色債券的發行充分運用境內外市場資源，涵蓋三個貨幣種類，進一步提升了本行跨地域、跨幣種的資金融通能力，並有助於促進粵港澳大灣區的金融融合和綠色發展。

特此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19年9月16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四清先生、谷澍先生和胡浩先生；非執行董事葉東海先生、鄭福清先生、梅迎春女士、董軾先生和盧永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定邦先生、楊紹信先生、希拉·C·貝爾女士、沈思先生、努特·韋林克先生和胡祖六先生。